

媒体支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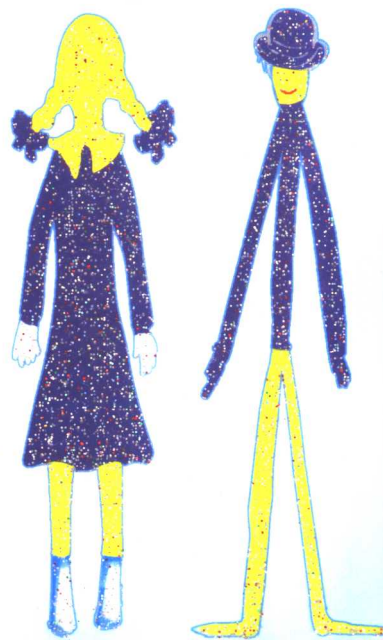
墨海 银沙
www.yinsha.com

搜狐
SOHU.COM

我未成名 君未嫁

丁勤政 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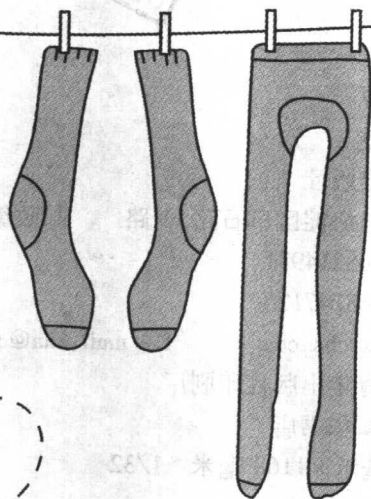
喜欢的人，她像花开花谢的故事来去匆忙
做的青春，在浮躁的光阴中无情流淌
经心碎曾经醉的风雨校园
青涩少年掩埋伤心名字的最华美而绝望的战场……



西苑出版社

我未成名君未嫁

丁勤政 著



西苑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我未成名君未嫁/丁勤政著. —北京:西苑出版社,
2004.9

ISBN 7-80210-101-0

I. 我... II. 丁...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4)第 090121 号

我未成名君未嫁

著 者 丁勤政

出版发行 西苑出版社

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石路 15 路 邮政编码 100039

电 话 010-68214971

传 真 010-68247120

网 址 www.xycbs.com E-mail:aaa@xycbs.com

印 刷 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开 本 850 毫米×1168 毫米 1/3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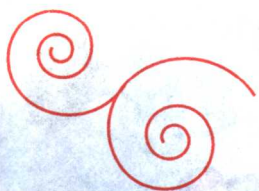
印 张 10.25

版 次 2004 年 10 月第 1 版 2004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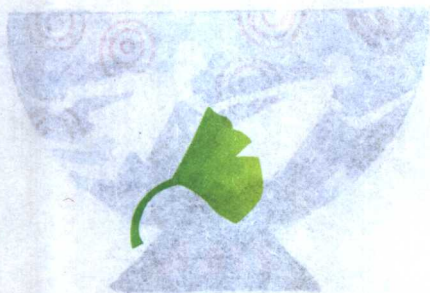
书 号 ISBN 7-80210-010-0/I·131

定 价 19.80 元

(凡西苑版图书如有缺漏页、残破等质量问题,本社邮购部负责调换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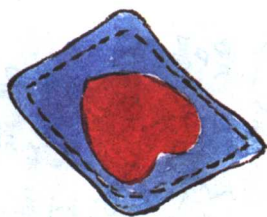
我未成名君未嫁，只像皆是梦中人。
梦一样的大学生活，梦一样的青春
年华，亦真亦幻……



像海底珍珠母甜美的呼吸，
像花和蜜蜂大白天里偷期密约
……种纯真、感伤的炽热回忆，
把校园肥女和丑男的造访标于点
燃……



我要唱的歌，
直到今天还没有唱出。
每天我总在乐器上调理弦索。
时间还没有到来，
歌词也未曾填好，
只有愿望的痛苦在我心中。
花儿还未开放，
只有个从旁叹息走过。



一男一女相隔一米之外并排
坐着，那会很可笑的，还不如站着……



目录

- ① 不谈恋爱是病态 / 1
- ② 净土 / 10
- ③ 水云间 / 20
- ④ 急中生愚 / 29
- ⑤ 焉知非福 / 37
- ⑥ 柠檬汁无关爱恋 / 45
- ⑦ 教堂婚礼 / 54
- ⑧ 寻找痞子 / 63
- ⑨ 大螃蟹真伟大 / 68
- ⑩ 送别师姐 / 79
- ⑪ 女巫咒语 / 85
- ⑫ 末夜狂欢 / 90



- 壹拾叁 红颜相伴好挑山 / 94
- 壹拾肆 懒得自杀 / 113
- 壹拾伍 否极泰来 / 124
- 壹拾陆 雪人 / 132
- 壹拾柒 公平不公平 / 142
- 壹拾捌 东海之行 / 149
- 壹拾玖 梦幻泡影 / 189
- 贰拾 德夯——美丽的峡谷 / 216
- 贰拾壹 神赐的婚礼 / 241
- 贰拾贰 有朋自远方来 / 265
- 贰拾叁 南风里有一阵奇香的芳踪 / 277
- 贰拾肆 我未成名君未嫁 / 314



壹

不谈恋爱是病态

相隔有一米的距离，两人在校外大街上漫无目的地走。

虫虫走，我也走。虫虫停，我也停。这样很无聊，我感觉自己像一头被无形的绳子牵着的牛——不，比牛还惨，牛还可以靠近放牛娃。我靠近一点，虫虫就拿眼睛扎我的脚背。那眼睛锥子一样锐利，会扎得我倒退一步，嘴里还唏唏嘘地吸冷气。

路过一间卡拉 OK 厅，里面传来阴沉沉的歌声。虫虫站住，凝神听。我也站住：“阴不阴，阳不阳，谁在嚎啊？”

歌厅老板娘扳着门沿探起身子问道：“唱歌吗？”她眉毛拔得又细又弯，淡黄色的，如同两条瘦蚯蚓爬在上面，怪恶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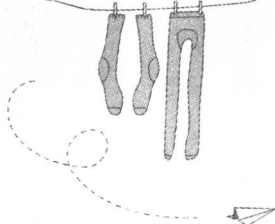
“今天不唱，坐在这里白听不行？”

老板娘噎了一下，勉强对两个潜在的顾客笑笑，额上两条蚯蚓极不自然地扭动起来：“听吧，进来听也可以。”

“不进去了。”虫虫把手中的杂志垫在台阶上坐下，“我只是走累了，休息一会儿。”

虫虫腰部粗壮，强迫我联想到人民大会堂那些无尚荣光的大理石柱。一弯腰，把旗袍撑得鼓鼓圆。

我一言不发地站在一旁，再次目测一下自己与虫虫之



间的距离，大致是一米，我放心了。一米左右，这是虫虫规定的距离。

“一米之内，密友空间；一米之外，普通同学关系。我们现在的关系，正处于临界状态。一米正好，若密若疏。”刚从舞厅出来时，虫虫一本正经地对我说。

那么排排坐的时候要不要遵守这个规定？我没有把握。我只是固执地认为，一男一女相隔一米之外并排坐着，很可笑，还不如站着。

虫虫打了个饱嗝，她晚饭吃得太多：一碗蛋炒饭，两杯啤酒，大半碟麻婆豆腐，一条鸡腿，两支鸡翅，还有一瓶可乐。我有些心痛我的饭卡——还好，没有下馆子。

不说话的时候，人是最容易东想西想的。我又想起昨天在舞厅认识虫虫的经过，左脚脚背兀自在痛。

呵，当时我以为是哪一个莽汉踩了自己一下，杀猪也似地大叫一声，想以此作为向对方讨还公道的铺垫，一回头却发现一个女巨人。

“对不起，很痛吗？我只是不小心……”

当然是不小心，你这么一个小女巨人，要是故意踩我左脚早废了，一辈子打光棍。我心里这么想，考虑到对方到底是一个女孩，我一边扭动脚踝一边慷慨地奉献最后一丝虚伪：“不很痛，没关系。”

女巨人倒是有自知之明：“你是客气，我踩人一定很痛的。”

“嘿嘿。”她是如此直爽，我也不好意思继续虚伪下去。

“我陪你跳个舞吧，算作补偿。”女巨人说。

跳舞就跳舞，总不至于会逼我成亲吧。



“嘿嘿。”

一想到跳舞的情形，我忍不住暗暗发笑。开始我谨循校园舞场约定俗成的礼节——初次跳舞不能抱腰，仅用拇指和食指轻轻捏住女巨人裙子。这样显然无法带动这个庞然大物，尤其是旋转的时候。她一转身我只好放开手，不然就会扯破她裙子。后来我不得不打破常规，右手实实在在地搂住她腰部。那种抱着大肉柱跳舞的感觉，真是平生难得的体验。要不是自己天天早上练哑铃，还学过太极拳，懂得借劲的技巧，没准带不动她。

对了，说了老半天，我还没有告诉你她的芳名。老实说我也不知道她的芳名，只是跟着人家叫她虫虫——母大虫的虫。

“你笑什么？”虫虫抬头问。

“随便笑笑。”

“是不是笑我像乞丐一样坐在地上？”

“不是。”

“那就是笑人家歌没你唱得好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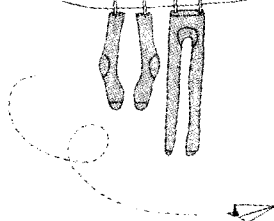
“也不是。”

“你到底笑什么？快说。”虫虫开始撒娇。

这时我才明白，胖女孩撒娇比瘦女孩撒娇杀伤力要强得多——胖女孩本来就少，会撒娇的更少，物以稀为贵吧？为了人寿保险公司全体职工的切身利益着想，我有必要保住自己这条小命，不能让女巨人用巨型撒娇杀死。

一急，脑瓜子里最熟悉的词汇就自动上来了：“看录相去。”

与学校隔街是一片民房。这里有好几家地下录相厅，



地下麻将馆，还有地下旅馆。

我拉着虫虫在小巷子里左拐右拐，月色很好，把建筑什么的影子清晰地印在地上。路面坑坑洼洼的，积存的雨水反射着月光，形成一块块银亮的光斑。我脚步猫一样轻，虫虫则把石板蹬得咚咚响。

“你轻点行不？”

“我平时就这样走路的。”

“用脚尖先点地，不要把全村人都惊动了。”

“走猫步？我知道。”虫虫展颜一笑。月光下，她的眸子竟如清泉一样亮丽可人。我心神荡漾，想不到女巨人如此内秀。

来到一家屋子门口，我轻轻推门进去，迎面是一重厚帘。

闪入帘内，里面黑乎乎的，一个十四吋的小电视正在放录相，光线时明时暗，堂屋里影影绰绰的有十几个人头。

“买票。”一个人把门关上，又拉拉帘子，轻声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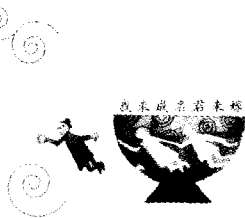
我从裤袋里摸出两个硬币递给那人，那人看也不看就扔进口袋里，发出清脆的金属碰击声。我拉着虫虫靠墙角坐下来，左右看看，看不清观众们的脸，自己心里也踏实了些。

“好不好看？”虫虫傻乎乎地问。

前排的人闻声回头，我脸上有些发烧，同时发现观众是清一色的男生，除虫虫外。

“别说话。”我凑在虫虫耳边说。

屏幕上两上赤裸裸的人体在做两性游戏，女人不时发出快乐的呻吟。虫虫摇摇头，遮住大半个脸，一副似看



非看的样子。看了一会儿，虫虫要起身却被我按住肩膀。她略微挣扎一下，不再乱动。

这一刻，不仅一米约定土崩瓦解，虫虫甚至默许我把手停留在她肩上。这是在黑暗中，不是在大街上，虫虫完全有理由对自己的政策调整找到合理借口。

屏幕里的人继续在表演，好像她们并没觉察到照相机的存在。我偷偷看看四周的观众，戴眼镜和不戴眼镜的各占半数，个个看得眼直直的。

我有些后悔，不该带她到这种场合来。尽管自己还没有喜欢她，也没有必要破坏自己在她心目中的形象。我闭上眼，心中隐隐作痛，阿涛的身影一下子出现在虚空的黑暗中。同时有男欢女爱的声音使劲往耳孔里钻，我感到裆部那物什迅速勃起，顶得牛仔裤紧梆梆的。

我的手从虫虫肩头滑到腰际，隔着那层薄薄的轻纱，能感觉到那片皮肤下有无数潮热的汗珠不可抗拒地往体外钻。迟疑一下，我的手从衣底钻进去，贴着浑圆的腰际摸到小腹部，调皮地按按肚脐。

虫虫动了一下，动作如此之大，大家都注意到了。她只好站起来，一声不响地出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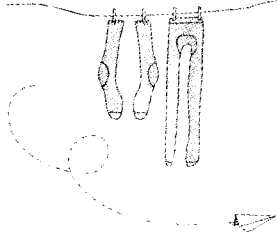
我感到很羞愧，快步跟上去：“我们来得太迟了，正经片子，在9点以前放的。”

“你呀。”虫虫只说了两个字。

回到寝室，唐哥首先发难：“菜菜，这么胖的女生你也敢泡，真是服了你。”

帽子习惯于为虎作伥：“是不是她很有钱？”

阿颜则说：“你们怎么这么低俗，一提就提到钱？不能



从更高尚的角度来思考问题么？比如说，她是市长女儿，多少人想做乘龙快婿，争个政治前途！”

华子在闭目打坐。开学以来，他一直在修炼一种神秘内功，据说炼到高深境界，可以开天目——从额间生成一个隐形眼睛，能透视人体。这门功夫要是炼成了，眼前的一切都是行尸走肉，炼功人一定会吓出癫病。或许可以推断，它的创始人一定是专治癫病的医生。

华子终于睁开眼，一边咳一边为我说公道话：“你们不能这么说，胖人也有爱情的权利！”

说完，华子继续闭目坐禅。只发表观点，不求人理解，这是华子的一贯作风。

我委屈地说：“我只是不愿意让人家过于难堪，陪人家散散步而已。”

可越描越黑，室友们更加认定我跟女巨人关系不同一般。

唐哥说：“你看，你走路都跟人家一样咚咚咚地了，潜移默化到这种地步，不是一天两天的事。”

阿颜不怀好意地安慰我：“你放心，我们又不跟你抢新娘。”

我气得举起拖把：“你们再说！”

“再说怎么啦，是不是你就准备拖地？”帽子非常高兴，“那我先得谢谢你，明天轮到我值日呢。”

帽子不说值日还好，一说到值日我就气愤：“不是轮到你值日，而是轮到拖把休息。”

“你不许走题。”唐哥及时揭发我的阴谋，“现在是说你和她的关系，不是说帽子和拖把的关系。”



“是啊，你们计划什么时候要小孩子？”帽子总喜欢跟在唐哥后面说话，我怀疑毕业后离开唐哥的帽子他会成为哑巴，失去语言功能。

“屁话，接吻都还没有。”我急忙表白。

“接吻都还没有！”唐哥用手指骨重重地敲着桌子：“听菜菜这口气，酸酸的，接吻都还——没有！多遗憾啊……”

这时痞子回来了，他异常兴奋：“我跳舞去了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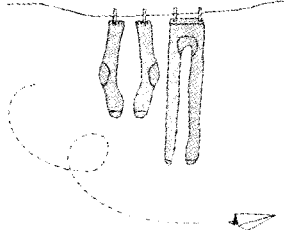
“跳舞有什么了不起？社会主义初级阶段！人家菜菜，都准备接吻了，小康生活就要实现了。”帽子一箭双雕，既打击痞子，又含沙射影攻击我。

“唉呀，你们不知道，是经管系那位！”痞子说完之后，马上声明自己对经管系那位拥有主权，“哥们，兔子不吃窝边草，以后你们不许跟她跳舞。”

经管系那位我们都知道，自从迎新晚会上看见穿红裙子的她之后，百无聊赖的痞子摇身一变成为有志青年。他用搪瓷杯子当当地砸着窗台，瓷滓四溅：“我发誓，非红裙子不娶。”

反应最强烈的是唐哥，不是因为吃醋，而是因为杯子是唐哥从老家带来的，据说他从中学起就一直用这个杯子，还用它给女生献过白开水。

痞子是那种典型的孬种，每天晚上四处侦察，如果发现红裙子在哪个舞会上，就会气喘吁吁地跑回寝室来，要求哥们帮忙创造机会。有一次，痞子硬逼我“不小心”把一杯只喝了一小半的可乐倒在红裙子身上，目的是为他预备的一包面巾纸提供献身机会。



女人心，海底针。我怀疑红裙子怀着不可告人的目的，要不然，为什么她老穿红裙子，让别人那么容易找到她？

我提醒痞子：“她是不是很懒，那条红裙子从来不肯洗，跳舞了就拿出来穿？”

痞子拖鞋立马飞过来：“呸，你这是人话？你不知道，她身上有多香！”

我眼急手快，用枕头把飞弹挡住。

唐哥说：“可能她有很多红裙子吧，这种人情感很专一的。不过这种人不容易打动，痞子要多多努力，十年如一日！”

帽子则说：“四年如一日就行了。”

阿颜突然说：“袜子怎么还不回来？”

袜子之所以叫做袜子，因为他是我们系第一个课余去叫卖廉价袜子的。袜子的名气之大，以至于其他去批发袜子的同学如果自称袜子哥们，就会得到批发商的些许优惠。

我猜想袜子也在泡妞，因为借卖袜子之机，袜子认识了不少外系女生，有女生档案管理员的美誉。天知道这家伙今晚回来不回来，说不定他带着个小女生在做义工——免费为学校碾压草坪。

比起哥德巴赫猜想来，我的猜想寿命太短——袜子很快回来了。我床位在门后面，这小子进门来没看见我，他嚷嚷着说：“我看见菜菜了。”

阿颜说：“我们也看见菜菜了。”

我忍住不出声。

袜子大惊失色：“不可能吧，难道我们都在一个录相厅？”